

王振民：盡快排「獨」創新局

盼政爭早日息風波 推動香港升級換代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郭若溪 深圳報道）「港獨」鬧劇持續，香港社會深受其害。中央政府駐港聯絡辦法律部部長王振民昨日接受本報記者採訪時指出，「港獨」話題持續的時間已經太長，該事件已嚴重影響香港對外形象及繁榮穩定，希望社會更多關注香港亟待解決的實際問題，期望有關風波及政治爭拗盡快過去，讓香港恢復正常，推動香港整個城市的升級換代，步入一個新局面。



逾5萬市民早前拒絕再沉默，紛紛走出來表態，支持「反港獨 撐釋法」集會。

資料圖片



■王振民昨接受本報記者採訪時指，「港獨」話題持續太久，已嚴重影響香港對外形象及繁榮穩定。 郭若溪 攝

明年是香港回歸20周年，王振民說，從現在開始，不能再讓「港獨」這個話題在社會上存在和發酵。

根本不可能 勿浪費精力

「我希望這個話題能夠盡快過去，香港政治、經濟、社會等各方面都能盡快恢復正常。大家與其耗費時間、浪費精力和社會資源去討論那些根本不可能的事情，不如去處理香港面臨的真正問題，一些費盡九牛二虎

之力都解決不了的問題。」王振民強調，目前討論的是一些根本不可能的事情，毫無意義，應該共同去面對香港社會本身遇到的實際問題。

對於此前有香港法律界人士反對全國人大常委會釋法，會否影響兩地法律界界的合作，王振民表示，中聯辦法律部會一如既往、堅定不移地促進香港和內地法律界的交流與合作，為香港法律界提供國家發展帶來的機遇。在「一國兩制」下，雙方應求同存

異、共同發展。

港政治不穩 活動遭取消

在談及香港部分人質疑人大釋法時，王振民表示，此舉是全國人大常委會依據國家憲法、香港基本法去行使權力，香港的行政、立法、司法機構同樣依據香港基本法來行使權力，這兩者之間是平行的，「不存在說哪一方行使了權力，另外一方就不能行使權力。」

作為全球高度繁榮的國際大都會之一，香港一直保持着良好的國際形象。王振民指，近期接連發生的政治事件，已經影響了香港的國際形象。他表示，有很多原定在香港舉辦的國內外儀式和活動，都因為香港政治上的不穩定，而導致這些活動取消在港舉行，「我認為這是非常遺憾的事情。」

應看港優點 展積極形象

王振民說，香港每天都有很多好的事情

在發生，應該要多報道香港正面的事，「我生活在香港，我覺得香港每天發生好的事情非常多，不能只看到缺點，也應看到優點。香港對國際社會應該展現一個積極向上的正面形象，營造出一個幸福的香港。希望我們前段時間政治上的爭拗，像『港獨』這樣的問題能盡早過去，讓香港重新恢復正常。然後去討論和解決真正面臨的問題，推動香港整個城市的升級換代，步入一個新局面。」

鄒平學指釋法遭政治妖魔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朱朗文）全國人大常委會釋法解決宣暫風波，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香港基本法委員會主任李飛早前曾指，香港有一些「貌似法律權威者」肆意捏造釋法對法治的影響。深圳大學港澳基本法研究中心主任鄒平學昨日亦指出，香港有些人從政治上不接受釋法，包括一些法律界人士，他強調釋法沒有「破壞香港法治」、沒有「損害司法獨立」等，作為法律人應該認真、正確、依法對待釋法，摒棄政治化、妖魔化的論調，也不要拿沒有反對釋法的法官來說事。



■鄒平學 彭子文 攝

亞太法律協會與香港基本法澳門基本法研究會昨天合辦釋法研討會。鄒平學在會上批評，香港有些人從政治上不接受釋法，只要人大釋法就說三道四，扣上不同帽子，如「破壞香港法治」、「損害司法獨立」、「動搖公眾對香港司法的信心」等。對於有法律界人士以「要由香港法院提請」、「案件仍在司法程序」為由反對釋法，鄒平學指，即使有終審判決後才釋法，他們也照樣會反對，1999年居港權的釋法就是一例，而這觀點也不符合香港基本法，「按照他們的邏輯，人大根本就不應釋法。」

鄒平學指，終審法院於1999年在「劉港榕案」的判詞中提到，全國人大常委會的釋法權應該是全面而不受控制的，2001年「莊豐源案」的判詞重申了這點，而在「青症雙邪」游蕙禎及梁頌恆的案件中，高院原訟庭判詞及上訴庭審訊中都提到，釋法對香港法院有約束力，法院必須跟從。他認為，既然法官都沒有說反對釋法，反對釋法的律師及法律學者不要再拿法官來說事，這樣對法官並不厚道。

沒干預法官判案 證沒損法治

他強調，香港基本法第一百五十八條規定，全國人大常委會有權解釋香港基本法所有條文，不限於涉及中央政府管理的事務或中央和香港特區關係的條款，也不限於要解釋的事項是否涉及訴訟案件，而香港法院對香港基本法的解釋權是由第一百五十八條第二款及第三款賦予的，不能單靠第二款及第三款來限制人大釋法權，如「不能主動釋法」、「不能在判決前釋法」，而釋法是香港法治的一部分，不存在「破壞法治」。

鄒平學表示，在歷次釋法中，即使釋法內容與香港法院審理的案件有關，人大也沒有介入或干預法院審案，加上原訟庭在游梁案件的判詞中也指，釋法沒有干預法官的審理，證明釋法沒有干預司法獨立。

游梁拒喪失公職 不應享待遇

鄒平學又認為，有些人質疑立法會不應向游梁兩人追討全數薪金及津貼，稱應由法院判決日開始計算，他們沒有理解人大釋法效力的含意。他指出，法律解釋本身沒有效力，其效力是依附於原來的條文，原來的條文何時生效，解釋就何時生效，而解釋指「未進行合法有效宣誓或者拒絕宣誓，不得就任相應公職，不得行使相應職權和享受相應待遇」，游梁沒有進行合法有效宣誓，應該一開始就不就得就任相應公職、享受相應待遇。

法界需認真依法對待釋法

鄒平學強調，作為法律人，如果是真正維護「一國兩制」和香港基本法權威，真正珍惜香港法治，就應該認真、正確、依法對待人大釋法，香港應該在釋法問題上正本清源、撥亂反正，摒棄政治化、妖魔化釋法的錯誤論調。



亞太法律協會與香港基本法澳門基本法研究會昨天合辦釋法研討會。 彭子文 攝

胡漢清促正視國安法真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朱朗文）宣暫風波又引起香港於保障國家安全方面是否足夠的討論。資深大律師、基本法研究中心主席胡漢清昨認為，香港已有關於保障國家安全的法例，不過多年來沒有更新，特區政府應正視問題。

煽動「港獨」港沒定刑責界線

是次釋法內容提到「宣誓人作虛假宣誓或者在宣誓之後從事違反誓言行為的，依法承擔法律責任」。胡漢清昨在研討會上指出，「法律責任」所指的是刑事責任，但特區政府指煽動「港獨」、分裂國家違反香港基本法，卻沒有指出後果，沒有指出界線在哪裡。



■鄒赤瑛 彭子文 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朱朗文）「青症雙邪」游蕙禎及梁頌恆的代表律師在案件中提出「三權分立」，稱法院不應干預立法會內務。中文大學政治及行政學系前系主任鄭赤瑛昨日強調，全世界都沒有「三權分立」，就連當年爆出「水門事件」的已故美國前總統尼克遜，也沒有特權避過調查。公開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教授趙雨樂就認為，「青症雙邪」宣暫風波反映出年輕人對國家與民族的關係認識不足，社

他續指，雖然香港已有關於保障國家安全的法例，在《刑事罪行條例》內，包括第十四條寫明，任何警務人員或公職人員均可進入任何處所或地方，並從該處移走或清除任何煽動刊物，「『民族黨』講明開學派傳單，警察有沒有執法？沒有，交給老師去做。他們參選，也是由選舉主任把關。火燒到哪裡，就由哪裡處理。」

釀「憲制危機」中央絕不容「獨」

胡漢清說，律政司認為有關法例過時，卻沒有處理，香港在國家安全方面的法律出現真空，構成「憲制危機」，並慨嘆現屆特區政府尚餘9個

月的任期，會否把好關是疑問。

對於香港基本法第廿三條立法，他指全世界沒有一個地方政府自行就國家安全立法，中央卻寬鬆處理、「信我們一次」，容許香港自行立法，但到現在回歸廿年仍未立法，而叛國、竊取國家機密等有國際標準，立法無需花太多時間。他強調，維護國家安全是中央現時的基本國策，相信會注意到「港獨」行為已去到有組織性、受國際注意，不會坐視不理的。



■胡漢清 彭子文 攝

鄭赤瑛強調全球皆無「三權分立」

會的精英分子應帶領社會撥亂反正，而中國歷史科的課程也可以靈活一些，培養學生的愛國心。

「立會有人犯法」 法院有權審

鄭赤瑛昨在研討會上指出，從政治學角度來說，全世界都沒有「三權分立」。他解釋，英國是國會至上，更有指「國會可以改變任何事物，除了令男人變成女人、女人變成男人」，也可以不承認脫歐公投的結果。而已故的美國前總統尼克遜當年因「水門事件」受調查時，曾以「三權分立」、法院無權干預行政為由拒絕交出錄音，最後不成。「現在立法會內有人

犯法，為何法院無權審判？」

趙雨樂：港精英應撥亂反正

趙雨樂則表示，「支那」一詞是深刻的民族傷口，卻有年輕人覺得沒有問題，反映他們不理解國家與民族的關係。他指，年輕人經常提到的公民社會，其中一個運作要點是由律師、學者、商界人士等精英分子組成的溝通機制，認為香港的精英分子不應再被動下去，應發揮帶領社會的能力，撥亂反正。他又建議中史科的課程，教材也可以靈活一些，不用太側重制度史，以培養學生的愛國心。